

证券代码：832484

证券简称：金晋农牧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微信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微信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微信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21 日 10:00。

2、微信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6 月 21 日 10 点 00 分至 2025 年 6 月 21

日 18 点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484	金晋农牧	2025 年 6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为全律师事务所朱水源、朱的良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省郴州市汝城县予心路 11 号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 2024 年度工作情况，作出《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监事会总结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编写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预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决定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在 2025 年继续聘任深圳市泓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告。

（九）审议《关于公司抵押固定资产向银行续借款一》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借款人民币 1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用途为偿还公司到期的银行借款（借新还旧）。公司以位于汝城县文明瑶族乡竹下村文明分公司的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及生产办公设备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十）审议《关于公司抵押固定资产向银行续借款二》议案；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向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借款人民币 19,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借款用途为偿还公司到期的银行贷款（借新还旧）。并以公司位于汝城县文明瑶族乡竹下村文明分公司的建筑物、附属物、构筑物及生产办公设备，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湖南汝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3）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授权委 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4）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21 日 8:00 至 9: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郴州市汝城县予心路 11 号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胡淑蓉地址：湖南省郴州市汝城县予心路 11 号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联系电话： 0735-8222688 传真号码： 0735-8228253 邮 箱：626934278@qq.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郴州金晋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